关于组织开展 2020 年市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建设工作的通知

各系(部)、附属医院教管办

根据教育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应用与管理的意见》(教高〔2015〕3号)、《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工作的通知》(浙教办高教〔2015〕95号)精神,为推动我院"互联网+教学"建设,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加强教学改革,提高教学质量,现结合《关于组织开展 2020 年绍兴市高等学校精品在线课程建设的通知》(绍市教高〔2020〕43号)(见附件 1),将相关工作布置如下:

一、建设目标与任务

发挥各学科专业优势和现代教育技术优势,以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课、受众面广量大的公共课和专业核心课程为重点,综合考察课程的教学内容与资源、教学设计与方法、教学活动与评价、教学效果与影响、团队支持与服务等要素,建设适合网络传播的在线开放课程。支持跨校或跨专业通过协同创新和集成创新的方式建设满足不同教学需要、不同学习需求的在线开放课程(群),通过课程建设和优质资源共享,将碎片化学习、普适学习、无缝学习、泛在学习、智慧学

习、创客教育等先进的教育教学理念融入其中,积极开展在线教学资源建设,有效提升课程教学质量与水平。

二、建设原则

- 1. 立足自主建设。采取"政府推动、高校为主、社会参与"的方式,集聚优势力量和优质资源,引入竞争机制,建立在线开放课程和平台可持续发展的长效机制。
- 2. 注重应用共享。坚持应用驱动、建以致用,整合优质教育资源和技术资源,实现课程和平台的多种形式应用与共享,促进教育教学改革和教育制度创新,搭建高校优质资源服务社会的平台。
- 3. 加强规范管理。坚持依法管理,明确学校和平台运行机构的主体责任,强化建设主体的自我管理机制,规范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工作程序。完善课程内容审查制度,加强教学过程和平台运行监管,防范和制止有害信息传播,保障平台运行稳定和用户、资源等信息安全。

三、推荐课程类型

- 1. 使用人数多、受益面广的基础课、公共课;
- 2. 各高校有特色的专业核心课;
- 3. 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课;
- 4. 创新创业类课程;
- 5. 体现绍兴地方特色、本土文化方面的课程。

四、推荐名额

我校推荐4门。

五、申报要求和程序

1. 除已立项及认定的省、市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外, 其他课程均可申报本次市级项目。申报项目负责人为我校在职教师, 负责人须具有丰富的教学经验,对线上线下混合、探究式教学等有热情;建立课程教学团队,能长期进行在线辅导、答疑等,并开展相应的探究式课程教学模式改革。

- 2. 课程建设严格按照《绍兴市精品在线课程建设标准》(见附件2)进行,同时要比对《绍兴市精品在线课程建设评估指标体系》(见附件3),建设周期为两年,绍兴市教育局将对立项课程给予一定的建设补助经费。
- 3. 申报项目负责人填写《绍兴市精品在线课程申报书》(见附件 4)、《绍兴市精品在线课程申报汇总表》(见附件 5)并准备 3 讲有代表性的视频资源(5—15 分钟时长)及其他需要说明的实证材料于 8 月 24 日(星期一)前电子版本发至 153305095@qq. com, 纸质版材料一式两份交 1-508。学院对所推荐的课程内容(文字和影像等)逐字、逐句、逐帧审核,课程资源不得存在任何政治性、思想性、科学性和规范性问题以及侵犯知识产权、肖像权的问题,坚决杜绝不适宜网络传播的资源。
- 4. 学院审核材料报教务处,学校将组织专家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排名前四的课程将被推荐为 2020 年绍兴市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进入市级评选环节。
- 5. 立项课程要求在 2020-2021 学年第一学期完成视频制作,在 绍兴市"越课堂" 慕课联盟平台

(http://ykt.fanya.chaoxing.com/portal) 建立课程站点,并于 2020-2021 学年第二学期开始应用于实际教学。

6. 本次课程建设申报情况列入学校对学院年度教学工作考核范畴,请各系(部)、附属医院教管办认真对待,积极组织教师申报。

联系人: 马国庆, 联系电话: 88345054, 13989502760。

附件:

- 1. 关于组织开展 2020 年绍兴市高等学校精品在线课程建设的 通知
- 2. 绍兴市精品在线课程建设标准
- 3. 绍兴市精品在线课程建设评估指标体系
- 4. 绍兴市精品在线课程申报书
- 5. 绍兴市精品在线课程申报汇总表

医学院教研科 2020年7月16日